

证券代码：688262

证券简称：国芯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3-093

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或“会议”）于2023年10月26日11时在苏州市新区竹园路209号创业园3号楼2301会议室举行。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3年10月16日通过电子邮件及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CAO HONGWEI（曹宏伟）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公司章程”）等相关规定和要求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，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经核查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；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，公允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；第三季度报告编制过程中，未发现公司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；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证券时报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的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年10月28日